

#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鄂教高办〔2018〕1号

---

##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申报 2018 年度湖北省 普通本科高校“荆楚卓越人才” 协同育人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见》（鄂政办发〔2016〕24号）和《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申报 2016 年度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荆楚卓越人才”协同育人计划项目的通知》（鄂教高办函〔2016〕12号，以下简称《通知》）精神，2018 年省教育厅继续实施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荆楚卓越人才”协同育人计划（以下简称“卓越计划”）。现就 2018 年度“卓越计划”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总体思路

以适应国家战略需求和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为导向，围绕人才培养规格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紧密对接的目标，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推动高校与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实务部门建立和完善科教结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以及国际合作的协同育人长效机制集聚社会资源投入人才培养，实现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有效对接，加快培养适应和支撑湖北经济社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2018年实施荆楚卓越工程师、荆楚卓越医生、荆楚卓越教师、荆楚卓越农林人才、荆楚卓越法律人才、荆楚卓越新闻人才、荆楚卓越经管人才等7类荆楚卓越人才协同育人计划。项目建设周期为3-4年。

## 二、建设任务和要求

“卓越计划”的总体建设内容及任务按照《通知》要求执行。高校与协同育人合作方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评价标准，共同设计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共同组织教学团队，共同建设实践平台，促进专业链与创新链、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实践环节融合发展，围绕固化协同育人机制、建立人才培养标准、优化课程体系内容、创新教学方式方法、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推进国际化联合培养等7个主要任务进行改革探索：

1. 荆楚卓越工程师项目建设重点是服务“中国制造2025”等国家战略，紧密对接经济产业发展，以新工科建设为重要抓手，持续深化和深入开展新工科研究与实践，创新工程教育教学模式，完善多主体协同育人机制，强化工科教师工程实践能力，健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等工程教育改革，加快培养适应和

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卓越工程科技人才。

2. 荆楚卓越医生项目建设重点是围绕健康中国重要战略，深化医教协同，推进和全面加强德医双修素质能力培养，深入推进“5+3”一体化、全科医生等医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促进信息技术与医学教育深度融合，优化医学专业结构，建设一流医学专业，培养一流医学人才。

3. 荆楚卓越教师项目建设重点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有”好老师标准，全面开展师德养成教育，分类推进中学、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和特殊教育教师培养改革，深化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融合，提高师范生实践教学质量，完善全方位协同培养机制，贯通职前职后，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

4. 荆楚卓越农林人才项目建设重点是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生态文明建设，改造提升现有涉农专业，创新农林人才培养模式，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加强农科教结合、产学研协作，提高学生综合实践能力，加强与本地农（林）科院和农林企业开展战略合作、建立战略联盟，完善农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培养复合型高素质农林人才。

5. 荆楚卓越法律人才项目建设重点是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需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法治人才培养全过程，深化教材课程、师资队伍、教学方法等高等法学教育教学改革，强化法学实践教学，完善协同育人机制，积极参与法学院校（系）和法律实务部门双向交流“双千计划”，做强一流法学专业，培育一流法学人才。

6. 荆楚卓越新闻人才项目建设重点是将马克思主义新闻观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闻观贯穿新闻人才培养全过程，深入推进习近平新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打造新闻传播人才德育新模式，深化教材课程、师资队伍、教学方法等教学改革，强化新闻实践教学，完善协同育人机制，积极参与新闻院校(系)和新闻传媒单位互聘“双千计划”，培养高素质复合型人才。

7. 荆楚卓越经管人才建设重点是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经济管理创新人才的新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深化教材课程、师资队伍、教学方法等教学改革，强化经管类专业实践，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培养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 三、申报工作

#### (一) 申报对象

“卓越计划”的申报范围为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各高校结合本校的办学定位、服务面向、人才培养目标、学科专业优势与特色，选择“卓越计划”项目类型，以学校为单位、以专业为依托进行申报。

#### (二) 申报名额

2018年拟实施7类“卓越计划”项目80个。每个计划项目每所高校可申报1个，鼓励和支持高校间联合申报。

#### (三) 申报条件

1. 有与省内规模以上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重点科研单位、相关实务部门联合开展人才培养和专业建设的工作基础。申报时一并报送学校与对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及其实施成效。

2. 实施方案目标明确，路径清晰，措施可行。鼓励高校集

中在建设任务的某些关键环节上进行突破创新，努力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

3. 申报高校能为“卓越计划”专业提供专项资金和政策保障，确保建设任务顺利完成。省教育厅将按“先建设、后认定”的方式予以支持。

#### （四）申报材料

各高校要严格按照申报条件要求，认真填报申报材料，于2018年8月27日前，将《2018年度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荆楚卓越人才”协同育人计划项目申报书》（见附件）纸质版5份和电子档报送我厅高等教育处。

联系人：吴勃；联系电话：027-87328172；邮箱：[hbjytgjc@163.com](mailto:hbjytgjc@163.com)；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8号，邮编：430071。

附件：2018年度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荆楚卓越人才”协同育人计划项目申报书



附件：

## 2018 年度湖北省普通本科高校“荆楚卓越 人才”协同育人计划项目申报书

学校名称\_\_\_\_\_ (盖章)

项目类型\_\_\_\_\_

专业名称\_\_\_\_\_

专业代码\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湖北省教育厅 制

2018 年 8 月

## 填写说明

1. 申报书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要明确、简洁。所在学校应严格审核，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表中空格不够时，可另附页，但页码要清楚。
3. 申报书限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填报并装订成册。

## 一、基本信息

申请学校						
项目类型						
选择专业				专业修业年限		
专业代码				专业招生时间		
学位授予门类				现有在校生人数		
近3年专业报考率				近3年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所属院系						
实施时间	年		月	—		年
经费预算	万元			学校近3年累计投入 本专业建设经费	万元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工作单位		
	学历/学位			职称/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教学主要成果					
项目联系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本专业专业核心课程骨干教师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位	职称	工作单位	主要任务



## 二、背景分析

1、本专业“卓越计划”人才培养与湖北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分析

2、本专业实施“卓越计划”的现有基础（包括专业历史、学生规模、各级各类专业项目、师资队伍、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国际交流合作、办学资源与条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教育教学改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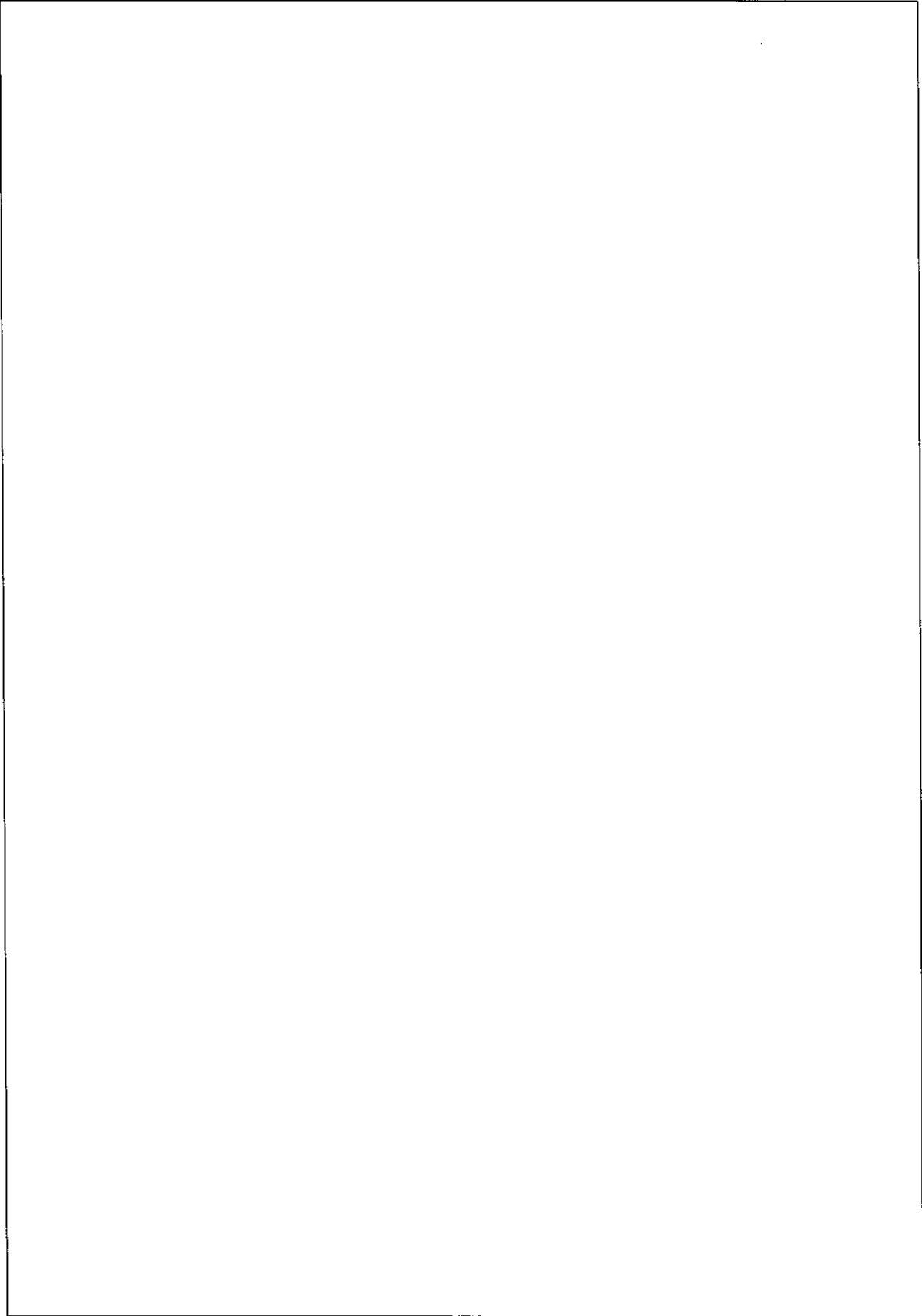
3、本专业与省内规模以上企业特别是大中型企业、重点科研单位、相关实务部门联合开展人才培养和专业建设的工作基础（附学校与对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及其实施成效）

### 三、培养方案

(含“卓越计划”专业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模式、课程设置、校内外师资队伍、实践教学安排、实习实训基地、在企业和实务部门的学习方案、教学评价等)

(另附页)

#### 四、改革措施



## 五、保障措施

(包括学校承诺的组织保障、人员保障、经费保障和政策支持等)

## 六、进度安排

## 七、经费预算

序号	支出科目 (含配套经费)	金额 (元)	计算根据及理由
合计			
经费自筹项目的经费来源			

## 八、绩效目标

(含“卓越计划”专业的培养目标达成度、社会需求适应度、用人单位满意度等,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

## 九、学校意见

(应明确说明是否同意申报、是否同意落实保障措施)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十、省专家组评审意见

1. 评审意见:

2. 评审结论: A. 同意 B. 不同意

专家组成员签名:

年 月 日

## 十一、省教育厅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8月6日印发

不予公开

共印80份